

A. 請把申請學生、申請人及 / 或申請人配偶及所有在申請書第四部份所填報家庭成員的香港智能身份證副本貼在下面適當的空格內。

(如申請學生香港智能身份證上有「C」字標記(有條件限制居留)，申請學生必須同時提供有效簽證身份書或旅行證件副本一份。)

(如任何家庭成員並未持有香港智能身份證，請提供該家庭成員其他有效的身份證明文件副本，如香港出世紙、回港證、簽證身份書、單程證等。)

申請人

香港智能身份證副本

申請人

申請人配偶

香港智能身份證副本

申請人配偶

申請學生

香港智能身份證副本

申請學生

家庭成員

香港智能身份證副本

家庭成員

家庭成員

香港智能身份證副本

家庭成員

家庭成員

香港智能身份證副本

家庭成員

B. 申請人郵寄地址

姓名： _____

地址： _____

收入自述書

(適用於未能提供收入證明的小販、三行工人、裝修工人、地盤雜工、散工、清潔工人等。)

附表

2

警告

申請人必須詳實填妥申請書。如有虛報或隱瞞事實，葛量洪獎學基金委員會可能會取消申請人的申請資格及 / 或要求申請人全數歸還已發放的資助款項，更有可能因此被法律訴訟 / 檢控。申請人須注意，根據《盜竊罪條例》(香港法例第 210 章)，任何人士以欺騙手段取得財產 / 金錢利益，即屬違法，一經定罪，最高可被判監禁十年。

(必須填寫下列所有項目)

從事下述行業的家庭成員姓名：_____
(每份收入自述書只可填寫一位家庭成員的收入資料)

此家庭成員與申請人的關係：# 申請人 / 申請人配偶 / 申請人子女 (# 請圈出適用的選項)

行業 (例：建造業)：_____

職位 (例：三行工人)：_____

實際收入 (本處不接受約數，請填報實際收入，如該月份沒有收入，請填上 \$0，切勿留空任何月份。此外，如於 5 月份支薪而該筆收入是在 4 月份工作賺取的，應填寫在 4 月份的空格內，如此類推。)

月份/年份	實際收入	月份/年份	實際收入	月份/年份	實際收入
4/2025	: HK\$	8/2025	: HK\$	12/2025	: HK\$
5/2025	: HK\$	9/2025	: HK\$	1/2026	: HK\$
6/2025	: HK\$	10/2025	: HK\$	2/2026	: HK\$
7/2025	: HK\$	11/2025	: HK\$	3/2026	: HK\$

全年合共：HK\$ _____

支取薪金方法 (請圈出以下適當方格，可選擇多項)

☐ A 現金 / 現金支票

☐ B 劃線支票 / 自動轉帳 (請提交上述期間的銀行存摺副本，連同顯示戶口持有人姓名的一頁，並用顏色筆圈出薪金的項目及計算總數，以茲證明，並在其他存入金額旁說明人數來源，否則本處或會將該筆款項納入家庭收入計算。)

未能提供收入證明文件的原因 (請圈出以下適當方格)

☐ A 沒有固定僱主。

☐ B 前受僱的公司已倒閉，未能向前僱主索取證明文件及沒有其他收入證明。

☐ C 其他，請註明：_____

聲明：本人謹此聲明，以上資料均屬完整真確。

從事上述行業的家庭成員簽名 (如非申請人)：_____

申請人姓名：_____ 申請人簽名：_____ (簽名必須與申請書相同)

申請人身份證號碼：_____ 日期：_____

收入證明書
(適用於未能提供糧單、薪俸稅單、
領取薪金的銀行自動轉賬紀錄或其他收入證明的受薪人士)

警告

申請人必須詳實填妥申請書。如有虛報或隱瞞事實，葛量洪獎學基金委員會可能會取消申請人的申請資格及 / 或要求申請人全數歸還已發放的資助款項，更有可能因此被法律訴訟 / 檢控。申請人須注意，根據《盜竊罪條例》(香港法例第 210 章)，任何人士以欺騙手段取得財產 / 金錢利益，即屬違法，一經定罪，最高可被判監禁十年。

第一部 受薪人士個人資料

姓名： _____

受薪人士與申請人的關係：# 申請人 / 申請人配偶 / 申請人子女 (# 請圈出適用的選項)

第二部 入息資料

收入證明書

茲證明 _____ (身份證號碼： _____) 乃受僱於本公司， 職位
是 _____。

在 1.4.2025 至 31.3.2026 期間 (如不足 12 個月，請填寫上述時段內的實際受僱日期：由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至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其總薪金 (包括津貼、佣金、花紅、雙糧、假期工資等其他收入 (包括香港、中國內地及
海外)，但不包括僱員強積金 / 公積金供款) 的全年總和為港幣 _____ 元*。(本處不接受約數，請填報實際收入)

僱主簽名 : _____ 公司蓋章 : _____

僱主姓名 : _____ 聯絡電話 : _____

公司地址 : _____

日期 : _____

(注意：本證明書必須備有公司蓋章及僱主聯絡電話。如有刪改 / 塗改，請僱主在旁加簽。)

* 如此職員支取薪金並非港幣，請註明貨幣種類。

申請人姓名 : _____ 申請人簽名 : _____
(簽名必須與申請書相同)

申請人身份證號碼 : _____ 日期 : _____

適用於的士司機 / 貨車司機 / 小巴司機等自僱人士

從事下述職業的家庭成員姓名：

的士司機 / 貨車司機 / 小巴司機 (請圈一項)

車主 / 租車司機 (請圈一項)

牌照編號 (車主適用)：

營業損益表 (由 1.4.2025 至 31.3.2026)**收入項目 (HK\$)**A1. 租金 (只適用於車主) \$

A2. 自營業務之收益 \$

A3. 其他 (請詳列所有項目及各細項金額) \$

(A) 營業總收入 (即上述 A1 至 A3 的總和) \$

支出項目 (HK\$)

(不包括車輛按揭金額)

(B1 及 B2 項適用於租車司機, B2 至 B5 項適用於車主)

B1. 租車支出 \$

B2. 燃油費 \$

B3. 保險 \$

B4. 維修 \$

B5. 牌費 \$

B6. 其他 (請詳列所有項目及各細項金額) \$

(B) 營業總支出 (即 B1 至 B6 的總和) \$

淨盈利 [即 (A) 總收入 – (B) 總支出] \$ @

從事上述職業的家庭成員簽名 (如非申請人)：

@ 請將此金額填寫於申請書第五部的「家庭收入」內。若總收入少於總支出 [即 (A) – (B) < 0]，本處不會計算負數，即營業虧損不能由家庭總收入中扣除。

備註 (未能提供收入證明文件的原因)：

申請人姓名：

申請人簽名：

(簽名必須與申請書相同)申請人身份證號碼：

日期：

適用於經營業務人士 (包括獨資經營 / 合夥業務)

經營下述公司的家庭成員姓名 (東主) : _____

公司名稱 : _____

業務性質 : _____

公司地址 : _____

獨資或合夥 : _____ (_____ %) (如屬合夥，請說明利潤分配比率，如合夥 (50%))

營業損益表 (由 1.4.2025 至 31.3.2026)(A) **總收益 (HK\$)** \$ _____**支出項目 (HK\$)**

(以下所有支出均屬經營生意支出，不應包括家庭開支)

B1. 購貨成本 \$ _____

B2. 水費 \$ _____

B3. 電費 \$ _____

B4. 煤氣費 \$ _____

B5. 電話費 \$ _____

B6. 租金及差餉 \$ _____

B7. 其他僱員薪金 (下述 C1 及 C2 者除外) \$ _____

B8. 運輸費 \$ _____

B9. 交通費 \$ _____

B10. 保險費 \$ _____

B11. 機器維修費 \$ _____

B12. 其他 (請詳列所有項目及各細項金額) \$ _____

(B) **總支出 (即 B1 至 B12 的總和)** \$ _____**其他支出項目 (HK\$)**

C1. 東主在此公司支取的薪金 \$ _____

C2. 其他家庭成員在此公司支取的薪金 \$ _____

(姓名 : _____)

家庭收入 = [(A) 總收益 - (B) 總支出] + C1 及 C2 \$ @ _____

東主簽名 (如非申請人) : _____

@ 請將此金額填寫於申請書第五部的「家庭收入」內。若總收入少於總支出 [即 (A) - (B) < 0]，
本處不會計算負數，即營業虧損不能由家庭總收入中扣除。

備註 (未能提供收入證明文件的原因) : _____

申請人姓名 : _____ 申請人簽名 : _____
(簽名必須與申請書相同)

申請人身份證號碼 : _____ 日期 : _____